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宁夏建材

公告编号：2025-024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终止与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心赛马）投资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 7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现已终止，公司所属子公司同心赛马将终止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材）签署的“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一、原关联交易合同的背景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2021 年 5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同心赛马就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与苏州中材签署 EPC 总承包合同，由苏州中材总承包建设同心赛马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二、原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名称

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二）工程建设规模

项目采用第二代智能化新型干法预分解窑生产工艺，建设一条 4000t/d 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 7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可年产熟料 124 万吨，其中商品熟料外销 38 万吨，年产水泥 100 万吨。

（三）合同价款

人民币 71,000 万元（含税：设备 13%增值税、施工 9%增值税、其他费用 6%增值税）。

三、原关联交易合同的履行情况

苏州中材仅提供部分场平工程施工服务，结算金额为 121.27 万元，其余合同内容均未实施。

四、终止原关联交易合同的原因

鉴于同心赛马投资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 7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予以终止，公司所属子公司同心赛马将终止与苏州中材签署的“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五、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同心赛马与苏州中材协商将原合同项下场平工程施工所发生的费用结算付清后终止原合同，自终止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截至终止协议生效日，原合同项下已履行部分，同心赛马与苏州中材均无异议；未履行部分，不再继续履行。

3. 费用结算：同心赛马与苏州中材均认可，原合同项下已履行但未支付的全部费用金额为 121.27 万元，同心赛马已支付 30 万元，剩余 91.27 万元应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前向苏州中材付清。

4. 自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同心赛马与苏州中材互不追究原合同项下的任何违约责任。

六、终止关联交易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事项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终止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终止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鉴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同心赛马投资建设“乡村振兴4000t/d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7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现已终止，同心赛马将终止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的“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乡村振兴4000t/d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EPC总承包合同”。终止关联交易合同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终止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王玉林、于凯军、隋玉民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

八、上网及报备文件

(一)《宁夏建材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宁夏建材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宁夏建材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之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